



物企要加大公共区域消杀频次

重点消杀楼梯间、大堂、电梯轿厢、垃圾箱、健身器材等场所和设施

本报讯(记者 张磊)日前,按照市住建局要求,市物业管理协会发布《关于做好物业管理区域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通知》要求,各物业企业加大对公共区域的病毒消杀频次,重点消杀公共楼梯间、大堂、电梯轿厢、垃圾箱、公共扶手、健身器材

等公共场所和设施。《通知》提出,各物业企业要成立党员先锋队、服务队、宣传队。党员同志要带头担当作为,严格值班值守,强化应急准备,关键时刻顶在前面、冲在一线。各物业服务企业要做好管理区域内疫情信息收集、排查工作,

一旦发现疫情要立即向有关部门如实上报。积极配合开展宣传引导,及时将政府部门发布的权威信息和疫情防控指引通过微信公众号、业主微信群、小区宣传栏等途径进行推送,引导业主科学防控。做好登记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对来访人员和车辆

的登记管理,有条件的,可在主要出入口设置体温测量仪。加大对公共区域的病毒消杀频次,重点消杀公共楼梯间、大堂、电梯轿厢、垃圾箱、公共扶手、健身器材等公共场所和设施。

各物业企业要组织、督促从业人员做好自我防护措施,对从

事清洁、接待等工作的员工,要根据需要配齐口罩、手套等防护工具。提醒员工做好自身清洁、消毒,注意勤洗手、勤消毒,人员密集场所的值守工作人员应佩戴口罩,在岗值守人员要注意用餐安全。各物业服务企业、业主委员会不得举办群众聚集活动。



13日,位于南岗区征仪路与南昌路交口西南侧的跃兴园建成投用。该公园总占地面积1.2万平方米,绿地率达70%,是一个开放性的社区公园。450米长环路将园内儿童游乐、健身、广场、廊架等休闲活动空间串联,为市民提供了休闲健身、康体娱乐的空间。本报记者 刘达齐 摄

提醒

中小学离哈新生 17日前应返哈

本报讯(记者 杨茉)为了确保新学期顺利开学,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13日,继红小学、花园小学、哈师范附小、闽江小学、和兴小学、征仪路学校等哈市多所中小学陆续在官微发出致2021级新生家长一封信,提醒学生家长严格遵守学校的规定,秋季学期开学前14天,即8月17日前,所有离哈的新生应返回哈市,自觉居家隔离14天,主动向社区报备,每日进行健康监测,做好记录,确保如期平安入校。

开学前14天做好入学准备

各学校要求开学前14天(8月17日前)内,所有离哈的新生应返回哈市,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新生,返哈后立即报告社区,认真落实社区要求,按时限完成核酸检测、隔离等要求。开学报到时需向学校递交48小时(从检测结果出来时计算)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学生家长要上报新生14天的行程及身体健康状况后方可入校,严防带病带风险入校。

目前在中、高风险地区的新生,暂缓返回哈市,待滞留地区降为低风险地区后再按要求返哈,并按规定做好健康管理。学校将建立与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新生家长“一对一”沟通联络和排查机制,目前在中、高风险地区的新生或家长,请及时与学校联系。

境外新生经学校批准后方可返校,入境后按属地防疫要求做好健康管理。

同时,倡导新生近期尽可能减少不必要的流动,非必要不出市、不出境,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尽量做到不聚集、少出行,出行做好防护。

做好新生开学前的健康管理

学校要求各位家长坚持为孩子监测体温,做好自我防护措施。如有发热、咳嗽、咽痛、乏力、流鼻涕、身体酸痛、眼睛红、结膜炎、皮疹、皮疹、口鼻流血、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症状,及时到医院就诊,康复后方可入校。并做好相关家庭成员的健康监测。

此外,家长要做好新生健康锻炼、均衡饮食。加强新生锻炼,保证饮食营养,补充水分,多吃新鲜蔬菜、水果。避免受凉,保证孩子睡眠充足,增强孩子免疫力。

推迟

冰城又有两所高校 调整开学时间

本报讯(记者 王越)为更好地保障师生安全和健康,按照上级和属地疫情防控要求,黑龙江中医药大学和哈尔滨师范大学对秋季学期开学时间予以调整。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推迟原定秋季学期开学时间(8月28日)和新生报到时间(研究生8月31日、本科生9月4日),具体返校(报到)时间安排另行通知。未接到正式开学通知前,任何同学不得提前返校(除目前留校学生外)。8月30日本科生开始线上授课,2021级新生上课时间及安排另行通知。

哈尔滨师范大学原定8月28日—29日本科生、研究生返校报到,现时间推迟,具体返校时间及安排视疫情防控情况另行通知。8月30日开始,全校本科生和研究生开展线上教学,全校师生员工按照线上教学要求做好相关工作。

2021级本科生和研究生新生9月4日—5日进行线上报到、注册、审核;9月6日—8日开展线上入学教育;9月9日开始线上教学。2021级本科生和研究生新生到校报到时间另行通知。

哈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紧急提醒

自8月13日起,扬州市将扬州市大学北路以西、文昌西路以南、新城河路以东、文汇西路与文汇东路以北合围区域调整为高风险地区(原高风险地区邗江区双桥街道宝带河以西、文昌西路以南、新城河路以东、文汇西路以北合围区域,原中风险地区邗江区双桥街道文昌中路577号并入)。扬州市邗江区槐泗镇、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域城北街道调整为中风险地区。

为精准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防控策略,有效控制和降低新冠疫情传播风险,哈尔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特发布疫情防控提醒如下:

一、请7月21日以来到过扬州市疫情相关地区的市民以及近14日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含旅途中转停留)、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直辖市为区)的来哈返哈的所有人员,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立即向所在社区(村屯)、工作单位报备,并配合执行疫情排查、核酸检测、医学观察等防控措施。

二、提醒市民近期不要出哈、出省,特别是出省旅游,尽量不要前往上述疫情风险地区,如必须前往,务必提前向所在社区(村屯)、工作单位报备,并注意查询目的地的疫情进展及防控措施要求,自备充足的个人防护用品及必要的消毒用品,做好防

护,返哈后,要按照我市相关疫情防控政策执行。如与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轨迹交集,或近期接触过上述地区相关人员,应主动向所在社区(村屯)、工作单位报备。

三、如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症状,请勿自行服药,需佩戴口罩尽快到就近的医疗机构发热门诊排查和就诊,就诊过程中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并主动告知旅居史、接触史。

四、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是预防新冠肺炎的有效措施,更是每一位公民应尽的责任和义务,符合条件却仍未接种的市民尽快完成接种,共同构建抗击新冠病毒免疫屏障。

五、请广大市民充分认识当前疫情复杂形势,继续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做好个人健康防护,科学规范佩戴口罩,尤其是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以及在人群聚集场所活动时要佩戴口罩。乘飞机等公共交通工具时还应尽量避免接触公共用品、减少进食和饮水次数,并在日常生活中继续遵守保持安全社交距离,不扎堆、不聚集、勤洗手、常通风、少聚餐、分餐制、使用公勺公筷,咳嗽、打喷嚏时用纸巾或肘袖遮挡,进出公共场所等应积极配合体温测量、健康码(行程码)查验等卫生习惯和生活方式。

哈市新冠疫苗 预约接种方式

一是线上预约:公众可以通过微信小程序“健康龙江服务平台”进行线上预约。

二是电话预约:公众可以通过拨打现居住地接种门诊电话,进行电话预约。

三是当面预约:针对老年人,可以自行或由亲属前往现居住地接种门诊进行当面预约。

市民预约后,按照通知信息即可进行疫苗接种。



居民预约 接种二维码

哈尔滨市疾控中心 51012320

道里区疾控中心 51669665	松北区疾控中心 88105166	方正县疾控中心 57112343
道外区疾控中心 57672096	呼兰区疾控中心 57321893	木兰县疾控中心 57083497
南岗区疾控中心 86243577	双城区疾控中心 53163181	尚志市疾控中心 53324184
香坊区疾控中心 55694618	依兰县疾控中心 57222573	通河县疾控中心 57435030
平房区疾控中心 86520920	巴彦县疾控中心 57502636	五常市疾控中心 55802434
阿城区疾控中心 53722510	宾 县疾控中心 57983602	延寿县疾控中心 53067333

哈尔滨市各区(市)疾控中心咨询电话